

南京中医药大学

关于做好南京中医药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籍信息核对、补录暨 2021 届毕业生学籍信息核对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室 公安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配合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 完善教育管理系统数据信息的紧急通知》（教财厅函〔2018〕29 号）和《关于做好高等学校学生数据信息核准和补录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司函〔2019〕1 号）文件要求，为支撑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落实，学校现开展全日制本科生学籍信息核对、补录工作，同时完成 2021 届毕业生学籍信息线上核对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工作对象

南京中医药大学全日制本科生（含休学、保留学籍学生）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核对内容

请学生仔细核对学号、姓名、性别、出生日期、民族、证件类型、证件号码、是否在职、院系名称、专业名称、班级名称、入学时间、学籍状态等基本信息。

如发现基本信息错误，请勾选“需学校修改”选项，填写“需学校修改说明”，并将问题汇总到所在学院，由学院统一报至教

务处。如没有错误，必须勾选“审核无误”选项。

注：

1. “政治面貌”，毕业前由学校统一修改，无需上报；
2. 说明填写格式举例：如姓名错误，请填写“正确的姓名为***”，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；
3. 本次工作不进行电子学历照片核对。

（二）补录内容

带“*”的项目为必填项，包括学生籍贯、电子邮件、本人联系方式、家庭地址及邮编、学习经历、家庭主要成员信息等。

注：

1. “家庭地址”请填写省、市、区（县）、街道（乡）及具体门牌，切勿填写学校地址；
2. “学习经历”请从初中填起；
3. “家庭主要成员”中“姓名”、“与本人关系”、“工作单位”、“联系方式”为必填项，“证件类型”和“证件号码”为选填项；
4. “家庭主要成员”中“证件类型”和“证件号码”涉及个人所得税专项扣除政策执行，必须填写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信息。学生可以填写父母双方信息，也可以只填写一方。父母姓名及证件号码必须与有效身份证件一致。如放弃填写须提交手写签名的《确认放弃申明》（见附件1）。

三、工作方式

各学院需根据通知要求，及时组织学生通过“学籍卡”填报系统完成此项工作，登录方式如下：

1. 手机端：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，输入“校园门户”的用户名和密码（初始用户名：学号，密码：身份证字第9-17位；港澳台侨学生初始用户名：学号，密码：NZY+学号）。



2. 电脑端：南京中医药大学网站——“校园门户”——输入用户名和密码——“业务直通车”——“教务办事中心”——“学籍卡”。

注：如学生输入用户名、密码后，跳出“检查到您的账号信息不全，请进入自助服务绑定邮箱及手机号方便密码找回”提示，请点击“自助服务”，点击“手机验证”栏后的“立即验证”。

手机端完成验证后，需后台关闭微信，再重新登录微信，重新扫描二维码登入。

电脑端完成验证后，点击“校园门户”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2021年1月15日~1月31日 各学院组织学生（含休学、保留学籍学生）登录系统核对并补录相应信息，并根据《学籍卡系统简明教程》（附件2）开展中期审核，督促学生及时完成，2021年1月31日24:00，系统将自动关闭；

2021年2月1日~2月3日 各学院审核学生信息核对及补

录最终情况，汇总上报“需学校修改的信息”；

注：请将 2021 届毕业生情况单独列表上报。

2021 年 3 月 1 日 各学院将《确认放弃申明》统一交至教务处教务科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学籍信息核对、补录工作涉及学生及家庭的切实利益，各学院须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妥善安排，通知到位，落实到人，切勿遗漏任何学生；

2. 请各学院督促学生务必在系统关闭前完成工作，确保信息核对、补录准确，由学生错报、漏报、未核对等导致的后续问题，由学生本人承担相应后果。

附件：

1. 确认放弃申明
2. 学籍卡系统简明教程

南京中医药大学教务处



南京中医药大学学生工作处

2021 年 1 月 15 日

